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蔡西濱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511
電子信箱：bensitsai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101413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124P016522_1110141381_111D205315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著「7歲以上未滿12歲偏差行為學生輔導手冊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412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少年事件處理法（以下簡稱少事法）於108年6月19日修正公布施行，依少事法修正附帶決議，7歲以上未滿12歲偏差行為學生，係屬國民小學義務教育階段，爰由教育部邀集司法院、衛生福利部、法務部、內政部就偏差行為學生之通報、處遇、輔導及協助等事項進行研議。
- 三、請轉知校內導師及輔導人員，俾利提升對於7歲以上未滿12歲偏差行為學生之輔導專業知能，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